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1日接到控股股东姜伟先生的通知，姜伟先生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延期回购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姜伟先生于2014年11月10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2,400,000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为期一年的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1月10日，回购交易日为2015年11月10日。

公司于2015年10月20日实施了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原有总股本470,4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权益分派实施前本公司总股本为470,400,000股，权益分派实施后总股本增至1,411,200,000股。因此，上述公告中姜伟先生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按最新总股本调整为37,200,000股。

近日，姜伟先生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延期回购交易，姜伟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7,200,000股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份质押延期回购业务，用于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回购交易日延期至2016年11月10日。姜伟先

生上述质押的37,2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64%，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96%。

截至本公告日，姜伟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749,805,4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13%，其中质押股份数额为496,710,000股，占姜伟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的66.25%，占本公司总股本 1,411,200,000 股的 35.20%。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1月11日